

嘉義縣政府 函

地址：61249嘉義縣太保市祥和一路東段1號

承辦人：輔導員 熊佩鈴

電話：05-3620123#8955

電子信箱：winniepooh0915@mail.cyhg.gov.tw



受文者：嘉義縣東石鄉網寮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11月10日

發文字號：府教發字第112027323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376500000A_1120273230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檢送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2學年度「國民中小學課程推動工作—課程與教學輔導組—人權教育議題輔導群實施計畫」，辦理「2023世界人權日—戰爭與人權」活動實施計畫1份，請查照。

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112年11月7日師大公領字第1121032081號函辦理。

二、活動目的：

(一)結合中央與地方輔導網絡的工作，促進彼此之合作。

(二)落實校園人權教育議題課程與教學活動，增進學生公民行動能力。

三、實施方式：

(一)教師可結合公開授課、單元融入等方式進行。使用

2023 教材包於課室教學，引導學生認識全球戰爭與人權的關連，思考自尊尊人的重要性，由學生進行倡議等學習成果。

教導處 112/11/13



(二) 爰請貴校以校名先行至雲端建立資料夾，需註明參與學生人數及教師人數（如雲端資料夾所示），於113年1月10日前上傳至雲端(<https://drive.google.com/drive/folders/1oXatrVmHN0hChQ3VqToI9VBsEDYL0krY?usp=sharing>)；活動照片及學生學習單(PDF檔)各6-8張即可。

(三) 人權教育議題輔導團確認檔案無誤後，統整連結資料、參加學校、參與學生人數並回報人權教育議題輔導群(hrights1210@gmail.com或areaming531@ntnu.edu.tw)和配送相關資料。

(四) 詳細實施方式請參閱附件：2023世界人權日實施計畫。

四、2023世界人權日—戰爭與人權教材包網址：

<https://cirn.moe.edu.tw/WebContent/index.aspx?sid=1126&mid=16471>。

五、教師上傳學生照片、影片、著作（學習單、字卡等）至網路平台，須請學生家長填寫「著作、影像使用權授權同意書」，請參閱附件2023世界人權日實施計畫。

六、建議各校可於112年12月10日世界人權日當週，請師長帶領進行行動倡議，並提供學生成果展示平台，例如：電視牆、佈告欄、網站等，並發新聞稿，廣邀媒體採訪。

七、本案聯絡人請洽溪口國小柯俊銘主任05-2691013#903。

正本：嘉義縣各國民中小學(含永慶與竹崎高中)

副本：柯主任俊銘(含附件)、教育處教學發展科

